

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3607222025YG0011514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 信丰县自然资源局
日 期 2025年01月23日
用印专用章 3607220922752

用地单位	郭翔、黄金兰
项目名称	郭翔、黄金兰住宅楼
批准用地机关	信丰县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*****
用地位置	信丰县嘉定镇金莲塘信池公路及体育中心项目安置地47号
用地面积	120平方米
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用地
建设规模	880.3 m ²
土地获得方式	出让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郭翔、黄金兰用地范围图

单位: m.m²

宗地编号：

权利人:郭翔、黄金兰

地籍图号：



绘图日期：2022年11月24日

信丰县协力勘测队

1:200

指界员：
绘图员：吴文淦
审核员：曾庆莲

制表：吴文淦

审校·曾庆莲

2022年11月24日